

9-2013

校服：規訓、性別建構、教育政策

Ka Yin, Tracy LEE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commons.ln.edu.hk/mcsln>

 Part of the [Critical and Cultural Studies Commons](#), and the [Education Policy Commons](#)

Recommended Citation

李嘉言 (2013)。校服：規訓、性別建構、教育政策。文化研究@嶺南，36。檢自：<http://commons.ln.edu.hk/mcsln/vol36/iss1/1/>。

This 專題文章 Featur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Department of Cultural Studies at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Cultural Studies@Lingnan 文化研究@嶺南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校服：規訓、性別建構、教育政策

李嘉言

摘要

福柯（Michel Foucault）提出醫院、工廠和學校等都是權力的規訓機構，都是透過不同的方式規訓（discipline）個人行為（conduct），使每個不同的個體（individual）變成馴化身體（docile body），馴服於權力下。學校作為現代社會（modern society）中重要的文化機構（cultural institution）之一，除了通過看得見（visible）的教職員在課室或校內場地，以直接教授知識（knowledge）方式來規訓學生行為外，規訓系統網絡還滲透到校內其他穩而未現（invisible）的環節中，如學校的建築設計、設施、儀式（ritual）等。學校規定學生每天必須穿習以為常的校服（school uniform）上學，這些穩而未現卻習以為常的事情，往往是被忽略的，這也正正是微觀權力（micro-power）更能在參與者身上實踐達到運行的地方，這值得我們思考更多，以了解現實中學校與權力的關係。

香港教育、校服、性別建構

在香港，絕大部分的中、小學均要求學生穿着校服上學，已成慣例。一般而言，學校都會由校方規定校服式樣以作識別，女的絕大多數穿裙子，男的則必定穿褲子以作既定的（given）性別差異的區分。而女生校服款式較男生的為細緻與突出，人們多是靠觀察女生校服上的特徵去辨認所屬的學校，反之，男生多數以普通恤衫與西褲配搭成差別不大的校服，較為難於辨別。對女生校服款式特別考究，其實與作為對女性的主體建構相信非常有關。在眾多校服之中，以代表中國傳統（tradition）的長衫作為校服，可算是最為極端的例子，這亦是以傳統中國女性形像去建構女性主體的例子。而在中、港、台三地中，相信只有香港在開埠以來至今仍有學校沿用長衫（或旗袍）作校服，亦以此成為學校的「金漆招牌」。故筆者以下會以長衫作為校服去建構主體性別差異的最極端例子作分析。

校服是隱藏的教育工具 (**hidden educational tool**)，去馴化學生身體，作為建構主體性別差異的教育政策，作為進入大學及社會前的訓練 (**pre-social training**)。在香港以長衫或旗袍(長衫較旗袍寬鬆，較不會暴露身體線條)作為校服的中學，主要都是歷史悠久的基督教(包括天主教)教會辦的女子中學，為何多是西方教會學校會以中國傳統旗袍作校服？當中以香港真光中學(下簡稱真光)的歷史最為悠久(一八七二年起)，真光以校風嚴謹聞名，學生有良好品格和成績，在社會上就常以真光的中國傳統長衫校服作為前者的象徵。加上筆者在香港真光中學(小學部與幼稚園也設於同一校舍內)的校舍內度過了十四年寒暑(中、小學與幼稚園)的學校生活，有着第一身的親身體驗，希望有助本文的分析。傳統衣服(**clothing**)在學校作為校服時如何規訓女生行為，以使在校園生活實踐中不斷建構主體(**subjectivity**)成為(**becoming**)有普同性(**universal and general**)形象(**image**)的中國傳統女性？今天，在社會中被視為時裝的一種，而款式亦變化多端，到底為何長衫在學校內可以成為歷久常新的**權力衣著** (**power dressing**)，可以注入規則(**rule**)以致成了**固定功用** (**static functions**)以規訓女生身心？單以長衫形式的校服作文本是不能察覺其變化的，唯把長衫通過女性身體在歷史中的呈現：長衫如何成為日常衣著(**clothing**)，繼而成為時尚(**fashion**)，再變成校服，再加上真光的相關歷史和香港教育的發展作脈絡才能理解其不變的變化，即長衫是被編碼(**encoding**)以建構性別身份，進而成為當代教育政策(**educational policy**)的關鍵。

穿衣的人體 (**Human bodies are dressed bodies**)

恩特維斯特爾(Entwistle)曾說在社會中「**人體就是穿上衣著的人體** (**Human bodies are dressed bodies**)」。人類的衣著(**dressing**)不是簡單地為了保護身體而穿的，而是任何社會的基本社會生活(**social life**)。例如在第一世界中，任何人隨意_{在公共空間}裸露(**naked**)是不合法的，皆被認為會對公眾構成滋擾。但裸露若出現在論述藝術的公共空間，則被稱為裸體(**nude**)，是合法的。同樣的身

體，在不同的公共空間有不同的社會身份，一個是色情，另一個卻是情色。即是儘管脫光衣服的身體也會被編碼為衣著的形式，社會上的人都有穿了衣的身體(a dressed body)。

人利用各式各樣的衣服、飾物 (accessories)、化妝 (cosmetics)，甚至身體彩繪 (body painting) 等物料 (material) 在不同社會賦與不同意義 (meaning) 作編碼 (dress code)，讓人因應在不同的文化環境中穿著在個別身體上，以被他人能辨認 (recognize) 出個人在社會中的個人身份。這些建構個體的編碼，是由社會中一些既定的 (given) 規範編製而成，以組成為微觀社會秩序 (micro-social order) 的一種，讓各人在日常生活中實踐，以成為難以更改的真理 (truth)，來使權力自身能在微觀社會秩序順利運作。單單在物料上編碼是沒意思的，它必須通過個別身體作日常實踐才能生效，亦即是說，衣著 (dressing) 是一種「**坐落於身體中的實踐 (a situated bodily practice)**」。(恩特維斯特爾，2001)，它是必須以身體作介面 (interface) 去實踐 (practice) 其當中意義，才可嵌入社會作基本的微觀社會秩序。例如男孩應該穿褲子，女孩則應該穿裙子。這性別 (sex) 二分法概念是從小已在遊戲中 (如英文字母認字咭) 灌輸給我們，但它必須在社會，在每個人身體中恆常實踐才能成為金科玉律。

穿著的身體與自我 (Dressed body and self)

恩特維斯特爾更強調很多身體服裝 (body dressing) 分析只集中在服裝，而忽略了穿衣的身體與自我的關係，或把身體當成與衣著一樣作為客體 (object) 分析。人體不同於物體，非純粹是被動的身體 (passive body) 任由權力主宰。恩特維斯特爾指出思想 (mind) 與身體 (body) 不可二分，兩者是合一為之身體。用龐蒂 (Merleau-Ponty) 的感觀觀念 (notion of perception) 解釋，身體通過肉身 (corporeal) 所處世上的位置 (postural schema) 去理解外界與自身的關係。身體處於實體上與歷史上 (physically and historically) 的空間讓「自我 (self)」理

解與世界各事物的關係。亦即是身體既處於世界中讓我們感知和接收世界各事，身體也通過處身於世界的位置上不斷作出移動（movement），對所經驗的事物作出個人不同的回應，我與世界兩者關係是通過身體的感知與經驗互動的。換句話說，通過身體，當我處於世界去看世界時，而我也處於世界中被看，所以說身體是一主體（subject）多過是一客體。身體不像其他客體，而是主動的身體（active body），自我的經驗與思想可以改變身體所處世界的角度，改變與世界的關係。至於身體上的衣著，在用來建構身體的同時，身體也可反過來通過衣著去作出和促成自我經驗（works on and mediates the experience of self）。繼續上述的例加以解釋：女性應該穿裙子（但也可以穿褲子），男性卻不應該穿裙子，這種普同的（universal and general）性別差異衣著編碼雖在每人身上也有實踐，成為了經驗，讓社會大多數人認同，成為微觀社會秩序，但這規範並非人人認同的，男性穿裙子雖在社會是一種禁忌，會被社會大多數視為不正當（inappropriate）或不正常（abnormal），甚至會稱之為「基佬」，但仍有男性會為自己想達到的目的而不守規矩，不受主宰地穿裙子。性的差異在衣著分類中被劃一標準化區分，有人因在實踐經驗中，感到社會身份與個人身份之間的矛盾，而會嘗試拆解衣著的符碼去尋求主體建構的自主。

雖說穿衣是個人的事，但社會會以怪異的眼光控訴事主是不正當或不正常，令事主感到羞怯，以強迫他／她跟隨既定的穿衣規矩。社會上的大多數人對此的怪異眼光，其實就是福柯（一九七九）所說的一種無形的暴力（violence），去迫受害者就犯，去遵行這些既定的編碼背後所盛載的「真理（truth）」。衣著編碼是一種極複雜又難於衝破的微觀社會秩序，它在不同的時間與空間在衣飾的細節中製造不同的細密編碼，給予個人不同身份。例如結婚需要穿既定禮服，西式婚紗需要是白色，相反，中式裙褂應是紅色，禁用白色，因白色在中國喪禮才會用的。就算魂歸天國，也有既定的壽衣穿著。可見人人在不同的時間與空間會穿著不同的制服（uniform）。而現代社會中，各機構規定穿制服的情形也越來越多，醫生有

白色醫生袍，白領穿西裝，勞工有工服，囚犯有囚犯衫等。制服可說是一種管理模式，它代表了機構的形象，也管束着員工的專業水平。而學校內的校服也不是代表學校形象那麼簡單，它還有一重要的功用，便是規訓學生，準備他日投身社會。下文將以真光中學的長衫校服作極端的例子作批判的根據，以福柯提到的全景樓（panopticon）的監察方式去審視校服是如何在身體和空間中運作（works）的。

權力的管治（The govern mentality of power）

「但任何自由總應有着一定的限制；良好的品德培養、道德理想的建立，卻是我們今日的重要課題——他們關乎社會的和諧進步，也關乎人類的互愛共存，維繫着世界整體的利益幸福。」

香港真光英文中學校長葉秀華在香港真光中學聯刊（1981:3）

福柯稱：「全景樓（panopticon）是權力秩序中一種科技上的發明，猶如蒸氣之於蒸氣機般。此發明已運用在許多地方區域，例如學校、醫院等」規訓（discipline）個人行為（conduct），使不同的個體（individual）通過身體作介面被馴服，否定主體差異（the subjectivity of difference）「召喚個體成為特定主體」（賴俊雄，2007），不同的主體去盛載（was embodied）普遍相同（universal and general）的思想行為，操控（dominate）個人主體性為目的，以達微觀權力（micro-power）的管治（governmentality）。

邊沁（Bentham）的全景樓原為一圓形監獄設計的監視技術（technology）。它是一個設有中心監視高台的圓形監獄，位處圓中心監視台可一目了然，三百六十度窺看到四周每個監倉內囚犯的情況。而每個囚犯均被獨立置於分隔的監倉內，囚犯之間因隔離而引起溝通困難，不易聯合起來對中心作出反抗。監視台內部情況不能從外面看到，囚犯因而不知何時被監視，就算監察者不在（absence），他

們一樣感到每秒鐘也被凝視（崔時英，2004）。這種好像被廿四小時的監察，在長久地被「看不到的凝視（gaze）」監察後便會不知不覺內化成自我監視（self-surveillance）方式管束自身的行為（acting），通過行為的改造，馴化了的身體（docile body），再轉化成思想，作出的不止是行為，而且是舉止（behavior）的自我規訓（self-discipline），在囚犯日常生活作集體（collective）的實踐，嵌入微觀秩序中，展現微觀權力（micro-power）無處不在。全景樓在學校不只用於實質場地（place）中，也可在校服中看到同一道理，學生像是被困於校服中，就像全景樓中每個囚犯被分隔在獨立的監倉一樣，被校服分隔作個別規訓。而真光（以下將簡稱香港真光中學、九龍真光中學、真光女書院、香港真光書院為真光）的長衫校服**在首天穿在身上開始，權力已通過它讓我知道我身體的存在**，從今以後不可再像小學生那樣蹦蹦跳跳。

親「身」「體現」：教育工具與老師的凝視（The gaze of teacher）

真光一向以校風嚴謹聞名，提起她自然會想起其特有的藍色長衫校服，校風嚴謹與藍長衫兩者關係往往聯在一起，把真光的傳統投射到傳統中國長衫之中。其實香港四間真光都是女子中學，女子中學因為純是女生，往往給人一種比較清純的印象，而真光學生品德往往與穿著傳統中國長衫的女性形象拉上關係，更加強了以長衫作建構主體性別的工具。因此，品德的內涵被形象化地表現在學生日常行為的表現上，這有賴穿在我們身上的長衫作規訓，讓我們鍛練出好身手的品德形象（image）：講究儀態的傳統中國女性。在穿上長衫的一天開始，**「我」註定要為「她」而活（I live for her）**。第一天穿起長衫的感受至今仍記憶猶新，一穿起她時就感到身體很不自在，身體再不能如從前般活動自如，她讓我感到身體是有限制的，她無聲地告訴我有很多事情從此不應該做。第一天舉步的時候，我聽到一聲布料的撕裂聲，一看之下原來長衫的裙叉已被我的大踏步的動作撕破了。當穿著她在街上追趕巴士時，裙叉口不知何時已從膝蓋的位置順勢撕開到大腿中間兩側位置。回到學校四周張望同學的裙叉，原來不少同學像我一樣撕破了裙

义，這種自我認同確令我的心定下來（但沒多少個像我這麼事態嚴重），我唯有把雙手保持在大腿兩側位置「遮醜」。接着，我看到從真光小學一同升上中學的舊同學，喜極而大呼她們的名字時，緊扣頸項喉位的領圈上的小扣又爆掉了，與此同時，原來班主任已站在我身後，劈頭第一句便問我：「你知道自己是女子嗎？」我當然估計到跟着的責罵都是與身上的校服有關的，唯有低頭捱罵：「這是一套長衫，是校服，不是酒樓侍應穿的旗袍。看你！裙义破爛到如此地步，連領口扣也掉了。明天一定要把校服修補好才上課，否則給你一個缺點。」當時犯校規有如犯法，嚴重者要記缺點作紀錄，記滿三個缺點為一小過，三個小過可被趕出校，我當然回家立即把她修補過來以免受到懲罰（punish）。我身軀其他部分也佈滿限制，身子坐下時，她會規管我坐得端直身子：長衫由臀部開始向下修窄，那坐下時修窄的裙管會約束雙腿合在一起，加上衣料缺乏彈性，令坐下的身子不能往前傾，腰部只好挺直坐得端正。雙手在坐下時動作不能太大，長衫內極有限的空間不容許我大動作，否則右邊胸前至夾位的幾顆小鈕便會自動爆開，露出胸口，這也是道德上對我的心理指責。上學初期，我還會偶然弄破她而又要作修補，這樣的修補、弄破再修補了好幾次，我才學會（have learnt）用身體來順應她的規範來活動，她的確是「教育」我懂得如果有「淑女」儀態的教育工具。

除學校內的老師隨時留意學生的校服是否整齊外，學校還時常在校門入口處突擊檢察校服規格，老師的凝視可說是無處不在的，它不但存在於學校之內，還存在於流動的公共空間。因為傳統的長衫和現今街上的流行服飾形成強烈對比，當我穿著校服在街上走動時，從途人的目光會感到差異（difference），於是經常在街上作自我檢視，常會假裝不經意地摸摸身上的鈕扣有沒脫了，裙义有否撕破，甚至用鏡子照照臉蛋有否髒了，以免失儀。校外素未謀面的陌生人的眼光也等同於老師的凝視，無所不在。所以初上學時學生會無時無刻留意自己的校服「規格」，直至身體自然地改變了舉止就不再留意，因我們的舉止已在思想和行為上有了徹底改變。以上種種顯示了校服在學校不只是普通一件衣服，而是有其特有的特異

功能 (function)，香港真光中學前任校長梁燕婷在接受報章訪問到有關長衫作為學校校服時表示：「我們希望把學生培養為淑女，而不是舉止粗魯……校方對學生管理極為嚴謹，『語禁高聲，喜禁大笑，行禁闊步。』這不只作為道德教育的一部分，也訓練學生符合西方或中國的淑女標準。」¹可見今天的真光已知道長衫作為校服的用途，是成為**建構學生性別主體的工具**。

微觀秩序的維持：校規、真理、懲罰、暴力

在《菁莪樂育我真光：真光創校一百三十年校史》的分享欄中，有一位校友這麼說：「穿上長衫以後，她們便得成為**舉止嫺雅**的女性」、「很多校友以這襲藍布長衫和樸素校風為榮，在畢業後重新肯定傳統的價值，相信『剪短髮，穿樸素校服可養成思想純潔，生活檢樸，態度大方，對處世做人大有幫助。』」（梁家麟，2002）學校的校服代表了學校的聲譽，穿校服還必須有一定的規格，甚至以身上其他的衣飾襯托出其特質。這襲藍布長衫如獨立囚室，把各學生身體分隔，再向我們透過校服作出個別但單一模式的規訓。長衫的各樣微小結構對我的身體帶來了不少局限性，還影響了我對世界的經驗，如我不能大聲說話、手腳不能大動作、不能大步走路、不能曲着身子坐等，否則我的校服領口扣、襟口的小鈕子或裙叉都可能被弄破。我會盡量保持校服的完美呈現，以免被老師責罵，破壞既有的校規。校規就是學校裏的法律，它以校服製造出具體化的道德表現使之變成不變的真理 (truth)。校服可有樣式改變 (changeable style)，但其功用卻不可改變，以生產**不變的思想 (static mind)** 以維持權力的真理。校服的合法性必須由全體學生穿得正當 (decent) 和確當 (appropriate)，才能展現微觀權力。要全體學生穿出劃一外觀與舉止，這須納入學校的法律中，即校規。學生若不遵從上面提及的一套穿衣守則是犯校規，屢勸不改，視為嚴重犯規者，甚至會被學校開除。規訓都是加上懲罰才有效的，懲罰就是充滿了暴力。不過現今人道社會不容許體罰的場面，權力只有把暴力轉化成與社會的隔離。監獄強行把囚犯與社會隔離，

¹ <http://woman.zaobao.com/pages2/woman...html...15/11/06>

學校則相反，把犯規者隔離於學校的小社會外，與學校斷絕關係，將學生排斥，其實只是另一種**不流血的暴力**，一樣令人恐懼。所以福柯指：「真理與權力關係始終是一切懲罰機制的核心」，而暴力就是主政者展示其真理的神聖儀式和維繫其權力的必要手段（賴俊雄，2005）。真理般的校規還要加上道德的修辭，學校常透過訓導課灌輸禮義廉恥的道德觀給學生。作為女性要知羞恥，衣衫不整，於一般的公共場所暴露身體是有傷風化，破壞社會規範的，何況這是代表學校的神聖制服。所以校服破爛（尤其是胸口的鈕扣位置）對很多學生來說是一種恥辱。**但有否想過為甚麼大學生沒有穿校服的教育政策呢？因為我們的身體已在中、小學教育中被身上的校服規訓中習慣了這種性別建構**，就算脫去衣服也一樣能有同樣的效果，所以學生須穿標準校服上課只是**中、小學的非明文規定而持之以恆的教育政策**。

長衫在日常生活中儘管算是時尚（fashion）的款式，她對比現今講求自由的服裝來說，還是一種束縛的女性衣著，**如果纏腳是看得見建構女性主體的工具，長衫就是看不見的建構女性主體的另一發明**。當長衫置於學校成為教育工具時，每位學生便穿著度身訂造（在豐昌順有限公司度身訂造的）的校服而達到劃一的儀態標準。原本這套儀態標準是教會士在十八世紀末，初來中國辦真光學院時傳來的西方女性的社交禮儀（梁家麟，2002）。但後來為中國社會所接受而得到的差異認同，無意中通過長衫在歷史呈現卻巧妙地套用成對真光學生有中國女性品德的文化想像。以下會以長衫／旗袍在歷史中的呈現，她如何由日常服成為時裝，再由時裝變成校服，以至傳統中國服來作為傳統中國女性的主體建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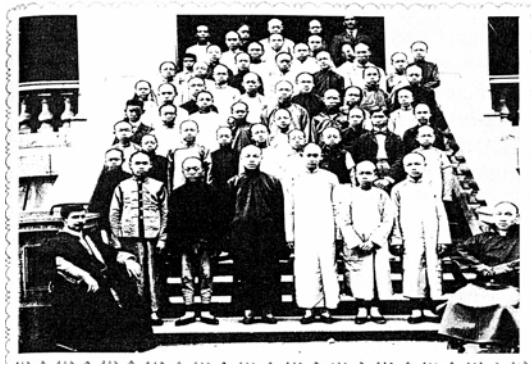
長衫／旗袍在歷史中的呈現：由衣服到時裝（From clothing to fashion）

長衫始於清朝，是滿清旗人的傳統服飾。那時因未有時裝的觀念，女性的衣著變化不大（張愛玲，2000）。當時為了令各族歸化滿清，便強制各人要穿這種「寬大的衫袴」（異於中原的寬衫大袍）達三百年之久，作為種族「差異認同」的「統

戰工具」。在《更衣記》中張愛玲對在十七至十九世紀末旗袍複雜結構有這樣的描述：「脫去『大襖』是『中襖』，『中襖』內襲還有睡覺也不脫去的『小襖』。女性的身體都消失於一層一層的布料內，只是衫袴的衣架。外出時，袴子還要蓋上滿了裙摺的裙子。女性行路須步步為營，『以盡量令百摺，裙絲不動』為之有儀態，三吋金蓮是大家閨秀的象徵。」由此可知旗袍在當時不只是統一國家的工具，也是壓制中國女性的衣著。

火車的進入代表了中國步向現代化，張愛玲說約在光緒三十二、三年（一八三一至一八三二年）的時候，引入了西方的時裝觀念（一種衣著上不斷改變款式的系統），促使女性對身體上的衣飾進行解放。除此以外，西方列強在侵佔中國的同時，一群西方基督教士銳意在中國傳教，他們通過教育工作傳教者，而引入了男女享有平等地位的觀念，也帶來婦女接受教育的機會。自古以來，中國政府只負責考試制度，如科舉制，而沒有承擔全民教育的觀念。中國和香港開埠初期就只有私人教育機構，稱為私塾，亦沒有穿校服的政策。那時只有大戶人家的男性有受教育的機會，馬袴（圖一）是他們和一些知識份子常穿的衣著。（魯金，1991）向來沒有接受教育的機會，女子教育則由基督教傳教士在一八三一年開始（較梁啟超、康有為的戊戌維新推行的女子教育早三十年），為中國女性啟蒙時代揭幕。一八四二年南京條約後，開放五口通商，傳教士有更多機會在華辦學校、醫院和福利工作，間接傳教方式（indirect evangelism）廣傳福音。美國女傳教士娜夏理於一八七二年在廣州沙基開辦真光書院，以「爾曹乃世之光，爾光當照人前」作校訓，基督教徒在世界的使命是要以自己的生命作世上的光照在人前，照亮世界。校訓沿用至今，簡化為「爾乃世之光」，並以聖經中的伯利恆之星作校徽（意即引入歸信神）至今（梁家麟，2002）。在那時是沒有校服的，試想，中國沒有女子教育的傳統，而在被列強入侵的民族情緒下還要三步不出歸門的女子接受西方的文化：宗教與教育，實在困難。要在中國傳教和推行教育，傳教士必須尋找**差異認同**的方式，在真光校史中提到，傳教士只有聘用中國女子為老師教授中國

典籍，如四書、詩經、易經、明心寶鑑和女孝經為主，聖經教導為次（梁家麟，2002）。至於校服也不會強行制定，後來是因學生增多了才劃一以當時的衫袴為學生服。（圖二）這些差異認同好比今天西人到中國時，吃飯時會用筷子用膳的入鄉隨俗般，以表對中國習俗的尊重。



（圖一）穿馬袴上課的男學生



（圖二）十九世紀末穿大襟衫的真光學生

（圖片由作者提供）

學校早期要提供免費教育、衣、食、住和其他必需品，但也只有六名窮家女子為改善生活而入讀，那時的教會教育帶有慈惠的性質。但從（圖二）學生的衣著中已得知後來入讀的學生已是家境不錯的大家閨秀，劃一的「大襟衫」（由旗袍演變而成）有如校服時，教會教育也脫離了慈惠的性質。一九一七年起，真光書院已沒有物資上的免費供應，並開始收取學費（Sheung, 1983），教育開始步入貴族化。戊戌維新大力推行女子教育，當時仍未有校服制度，女子仍穿日常服上學。女性的衫袴漸簡約成了衫長及膝配以鬆身長褲的「大襟衫」，香港知識份子和藝能界中的男士則愛穿長衫馬袴。（吳昊，2001）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成功帶來種種封建制度的廢除，如盲婚啞嫁和纏足。民初時，「大襟衫」也被新時代的新衣著——衫裙所取代。在《更衣記》記載了源於旗服長袍（即長衫）本與中工服並行，在五族共和之後，在一九二一年全國婦女才一致採用長衫為日常服，可見個人的衣著並非一件衣服那樣簡單，是可用以締造**民族想像的權力衣著**（power

dressing)。而它亦不單作為統一大業的**政治工具**，也可以是女性爭取性別平等的**身體政治 (body politics) 工具**。

長衫／旗袍在歷史中的呈現：由時裝到校服 (From fashion to school uniform)

在受到西方男女平等觀念的影響下，其實當時成了時尚衣著的長衫，是女性蓄意要模仿男性的「長衫馬袴」作為充權 (empowerment) 的方式。張愛玲曾解釋「在政治混亂期間，人們沒有能力改良他們的生活情形，就只能在身體與衣服間創造環境。」自古以來，女性衣著須分成兩截，袴裙分開，以與男性的一截衣著作性別之區分，長衫這一截的服裝成了女性衣著的時尚，可說是**男服女穿**，把男性服裝解碼後再重新編碼成女服，以擺脫既定的性別差異造成的被「他者化」。顛覆性別區分的長衫式旗袍，比現在的旗袍鬆身許多，身體活動程度較大，成了年青女性的時裝，也是婦女步出家門的私人空間，面向「公共」社會的時代。香港真光中學便是以這種長衫（那時只有長袖）的模式在四十年代硬性規定為校服。長衫（後稱旗袍）在西方縫紉剪裁術引入後，一種中西混合的衣著，修身剪裁的新式旗袍成了二、三十年代的時裝新寵兒。而修窄和改短後的旗袍同時也是中國各大城市，尤其是上海的時尚衣著。當時女子教育已開放，上海的女學生都喜歡穿著旗袍（尤其是名校女生）²作為日常上學的服裝（圖四），較衫裙更受歡迎，也引入到香港成為中上流社會便服的一種。

²女性網：〈旗袍維繫香港女校百年情〉，<http://www.mingpaoweekly.com/htm/1981...21/11/06>



(圖三) 五十年代至今的真光藍長衫校服 (圖片由作者提供)



(圖四) 二十年代上海女生愛穿上學的時尚長衫 (圖片由作者提供)

在受到西方文化影響而進行教育改革的同時，校服成了改革中的教育政策之一，以體現西方文明教育的本土化。一九三零年，廣東教育廳宣布統一廣東的「學生裝」，旗袍正式被納入教育政策內成為女生服，顏色規定為藍色，男生則規定穿白恤衫和西褲。一九三四年，政府推行新生活運動，後來男生服改以中山裝代替，校徽則規定為倒轉的三角形。當時很多國內學校也用上以上規格以表政治認同（魯金，1991），當中包括國內的真光書院，其倒三角形校徽，後來在香港建校的九龍真光中學一直沿用至一九七二年才改用圓形（圖五）。在三十年代廣州的真光書院像其他教會一樣，已由教會化變成**貴族化**的學校。一九三七年的統計顯示，百分之七十一點三的真光家長是商人（Sheung, 1983）對比當時新辦的學校，

教會學校的英語水平高，校風嚴謹，是社會上層孩子的理想學校之一。一九零八年，真光書院的傳教士校長已為了堵住對中國人對教會教育的質疑，強調要對學生管理嚴謹：「語禁高聲，喜禁大笑，行禁闊步，犯則記過，每日行為，晚必檢閱。」（梁家麟，2002）*這種西式禮儀在後來不謀而合地配合了中國長衫規訓學生行為的功用，成了真光學生的傳統中國淑女典範（norm）*。一九三七年，在給家長的問卷調查中，得悉當中有二百八十四位家長是因為真光給人對學生的品德要求嚴謹的印象而選擇入讀，他們希望女兒在真光受教成為有貞潔品德（virtuous womanhood）的學生，而只有八十二位家長是因宗教理由入讀。（Sheung, 1983）



（圖五）真光的校徽

（圖片由作者提供）

一九三六年中日戰爭，中國的救國會在校園推行學習國語（即今天的普通話），真光的學生也在後勤作支援軍隊的活動，為了省下空餘時間兼顧學業與支援，學生禁止曲髮。當時的何蔭棠校長更以「愛國愛校勤力合作自治」為訓導標準之一（梁家麟，2002）。前香港真光中學校長何中中女士是當時的教務主任，當時她在廣州真光眼見中國受日本入侵，也曾加入救國會行動，相信這也影響了她日後在英國殖民地的香港開辦真光中學。一九五一年，何中中女士在香港開辦香港真光中學，一直任職校長至一九七四年，學生形象與她在廣州時沒大分別。當時很多教會學校以英語水準高和英語教學作招徠，但何中中相反，在學校大力推行中文教學。何中中還作了很多中文校歌，要學生愛學校之餘也要愛國，為的是要學

生時時記着自己的文化身份，不被殖民主義抹去。二次大戰結束後，何中中便正式把長衫納入成為校服，校服所用的藍色，與其他學校的不同，專門製做香港校服的豐昌順有限公司的老闆說是真光特別要求為其校服染制的，以與其他中學作區別。她還禁止學生留長髮和曲髮。*我相信她是抱着愛國主義辦教育，而長衫是確定在殖民地中作為學生的文化身份最清晰的符號，作為我們與他們西方文化的文化差異表徵。*雖然她致力推動中文教學（即現在推行的母語教學了），但在一九九八年香港真光中學卻成為了第一百一十四間以英語教學語言的中學（梁家麟，2002）。*而最吊詭的是，當長衫在學校內成為「中華民族」身份表徵之時，中國內地在五十年代中共管治期間，長衫被標籤為資產階級服裝，人民為表「政治正確」都不會穿著。*事實上，旗袍在清朝開始一直只是小撮在城市中的貴族以至日後的資產階級的衣著，並非草根階層的服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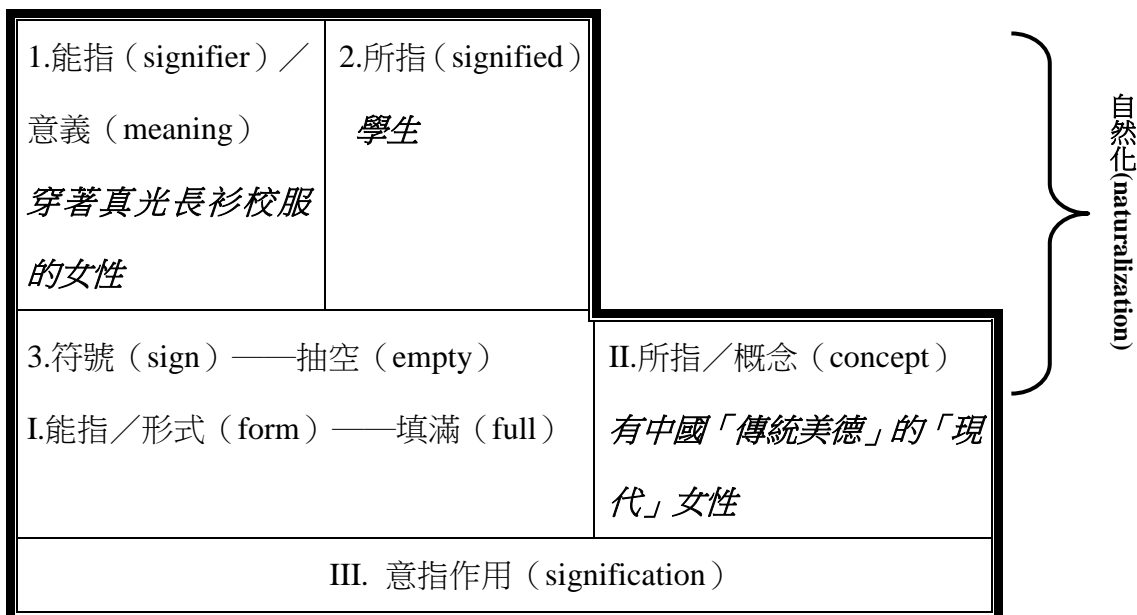
旗袍雖成為香港學校的校服，但在四、五十年代的香港已不太流行，她多是由帶着資金從內地走難到香港的城市人的服裝。至於香港的草根階層一方面為了方便幹活，另一方面也負擔不起度身訂造的裁縫師費用，故只穿自己動手造的「衫褲」作日常服。衫和褲對於他們來說的確比較方便，旗袍只是有錢人的衣著。而香港是個華洋雜處之地，在受到西方文化不斷影響下，西式時裝開始流行，到六、七十年代，旗袍在香港好像只是上海人、中式餐館待應和交際花的衣著。當大量生產的時裝成為主流衣著時，旗袍變成只在中國節慶才穿的中國服，不再是香港人的日常服。只有部分歷史悠久的教會中學，如聖保羅男女中學、協恩中學、英華中學、四間真光等才用以作傳統校服。旗袍是一種時裝，但相對那時流行的時裝，時裝與旗袍在新與舊的對比下，過時的旗袍與傳統劃上等號。舊、古老就等於是傳統，旗袍便是傳統中國女性的服裝（傳統中國服飾偶然也被時尚抄作）。

中國女性的身體和身上的旗袍在西方人的眼中，被想像成封建社會中傳統的、保守的、被父權壓制的、既神秘又吸引的遠東女性形象。而這樣的呈現又通過各種

書寫影響了中國現代女性的自我呈現。穿旗袍的中國女性就是不同於西方的中國女性，電影《大紅燈籠高高掛》中的鞏利正是中國向西方呈現的中國典型女性。*旗袍，無論是崇尚解放的現代時裝，還是傳統國服或制服，她都是教導女性成為女人的工具(a tool for training female to be a woman)，是一種衣著政策(dressing policy)。*只是她的效用在時尚的包裝下是隱藏的，但她在學校則是公開地進行建構女性主體的教育工具，去作為女性進入社會前的訓練 (*pre-social training*) 以成為既定的、傳統中國女性主體建構。穿長衫的學生就是擁有中國傳統美德的女性實屬神話的言談，以下將引用羅蘭巴特的神話學以說明。

「中國傳統女性」的神話言談

神話的言談



巴特的神話是一種言談、一種傳播體系、一種訊息以傳播其背後的一種價值。「神話是藉由歷史而選擇的一種言談」，它在歷史中抽取有用的材料 (material)，改變材料在歷史中的意義，去製造一種言談、一種知識、一種過去的記憶及事實，

成為神話的概念內容。但歷史不會因此而消失，因為神話的功能是扭曲的，並非隱藏任何事物。它利用事物形式（form）置入有用途的內容，成為似是而非的言談以適應特定類型的消費。神話製造不必經過深思熟慮，是即時信以為真的知識，能使讀者不對現實（reality）作出探究，不對神話言談作出懷疑。為此它會令自己成為自然不過的事。當歷史與自然混淆視聽，就有如自然定律，就像學生是理所當然應穿校服的。

學生穿著校服上課已是**習以為常**的事，當習慣持之以恆就變成不用多想，學生都應當穿著校服上課，這是**人人都知（know）的常理（common sense）**，不用多加解釋的事實。校服被自然化（naturalized），符號意指不斷擴張成神話的內容部分，神話的概念重新組合，因果相連，指涉**其他事物**——學生應穿著整齊校服上課，在學校內被正當化作為規範。那麼，好學生都被認為是穿整齊校服上課的，相反，學生不穿校服或不穿整齊校服上課時，便是犯了校規，便不是好學生了。校服自然地成了學生應有的衣著時，成了社會認同的意識。但事實並非如此，校服在歷史中的呈現卻不是表徵學生身份那麼簡單，中國傳統教育中就沒有教育制度也當然沒有校服的衣著，這兩者都是西方傳來的文化。十九世紀末出現的私塾就只有大戶人家的男孩才有機會就讀，他們外出穿著的都是一般貧苦大眾負擔不起的馬袴。貧苦大眾除了得到部分在教會初期到中國辦學時，提供慈惠式（免學費和供應衣、食、住所需物品）的教育外，接受教育的機會實在不多，**學生的身份其實只是上層社會才能擁有的**。到了清末民初，教育開始比較普及，除教會外也有民間辦學機構，但是差不多所有的普羅大眾（proletariat）都沒有接受教育的機會，中國極大部分人口都是貧窮的農民，接受教育的只是城市裏小撮家境不俗的市民。儘管是三十年代中期，政府把標準校服樣式納入政策當中，也只不過是有條件接受西方文明教育的富家子女才有資格穿的服裝，**校服是當時在社會中處於上層佔有統治權的資產階級（bourgeoisie）的衣著，是城市中小撮人的優越地位的表徵**。

殖民統治下的香港也一樣，在實施九年免費教育之前，普羅大眾接受教育機會不多，真光最初也只是為社會上層提供教育的私立中學。而教育無論在中國或香港推行都是要建立西方價值下的文明社會。*所謂的文明，強調後天教養，藉由教育使人遵守一致的社會規範，以建立共同的信仰與價值觀，以相同的標準來衡量不同的階層和文化。*換句話說，受過教育的人才³有教養，貧苦大眾沒有受教育的機會，也很自然被視為下等人，西方的教育雖帶給我們很多認識世界的機會，但也造成社會的排斥（social exclusion）。校服在香港出現始於幼稚園，早期幼稚園收費昂貴，只是中上層兒童才有資格入讀的貴族教育機構，也不是每天需要穿著校服上課，只是作戶外活動時才須穿著的（魯金，1991），校服的作用似是代表中產身份多於用來辨別不同學校。除了用衣著代表有教養外，還需配合一套規範的禮儀（manner）和行為來表現。有教養的女性在西方傳統中，就如在一九零八年真光書院的傳教士所強調：「語禁高聲，喜禁大笑，行禁闊步」，其實這只是社會上層的社交儀式，一套規範的禮儀卻成了衡量個人品德的量尺，以*看得到的*表面規範行為量度個人的內涵，只是一種強調身份（status）的矯飾主義（mannerism）。³而當真光以長衫作校服樣式時，神話在抽取校服作為學生衣著的意義，在校服形式（form）上製造意指作用（signification），使讀者誤以為穿傳統中國長衫的真光學生是具有傳統中國美德的現代女性，但到底甚麼是傳統中國女性的美德，卻無人過問。

神話把長衫、現代女性（modern female）和中國傳統女性品德*混淆*在一起，長衫曾是中國某些女性的衣著，*但穿長衫的現代女生卻與中國傳統女性的形像背道而馳*。舊不等於是傳統，長衫是中國舊有的一種中產衣服，最終仍是建構女性主體的衣著，卻不能意指保存中國傳統女性的觀念。她所以流行於民初成為城市中女

³禮儀(manner)源於西方的矯飾主義(mannerism)，帶有貶義之意。在文藝復興末期一班模仿米開朗基羅(Michael Angelo)的一些人體動作多端的繪畫與雕塑的二流藝術家，為了表現自己的技術(technique)，莽顧作品內容而在作品中上「畫蛇添足」。

性的衣著，除了因為較大襟衫方便外，還因當時的女性受到西方男女平等思想的影響，把當時男士的長衫馬袴改裝成女裝穿著，其原意根本是利用衣著和身體進行中國婦女的解放。受過教育的女性首先站起來，反抗再成為傳統封建吃人禮教下三步不出閨門，或只能長守家中（有幸的話）相夫教子的女性，打破女子無才便是德的封建思想，利用知識認識世界，步出家門掌握主體的自主性。西方傳教士初到中國時也銳意要破除封建制度對中國女性的壓制，包括真光創辦人那夏理女士，她向中國女性提供教育機會，也極力鼓勵學生破除封建禮教傳統對女性的枷鎖，如力勸學生停止纏足和拒絕盲婚啞嫁等（Sheung, 1983）。至於真光百多年的校訓也是：「爾乃世之光」，以自己的生命作世上的光照在人前，照亮世界，這也是西方基督教徒的信念（基督教信仰就是整個西方文化的核心思想）。如果真光的學生死守中國女性的傳統，那怎能成為世界上人前的光呢？

真光不斷在《菁莪樂育我真光：真光創校一百三十年校史》中強調學校傳統都圍繞在真光的藍長衫校服、管理學生的嚴謹、學校中的集體儀式為中心，缺乏具體對中國品德的論述。而所謂品德的教育都以西方的價值觀作出發點，強調「德、智、體、群、美」，而對中國傳統的思想只以長衫作表面象徵，沒具體論述，更與傳統沒有關係的。中國傳統女性品德只是通過長衫規訓下，規範學生的儀態舉止引起的文化想像。在規範儀態後，穿古老長衫的真光學生對比當代現實社會中越來越開放的女性形象，好像較為保守，較為有教養，於是在長衫的傳統想像下，又把真光的嚴謹教育方式與中國傳統教育連繫成虛幻不實的因果關係，但事實真光的教育理念是西方基督教觀念下的現代女性，而真光的校服到底製造了甚麼價值觀是應當討論的。

校服背後的價值觀

六十年代的香港大力推行普及教育，因而擁現了大量免費或津貼學校，這些新校多座落於新區，但卻缺乏歷史、業績、既有的師資及設備，主要都是普羅大眾的

子女就讀。新學校對校服不多講究，男生多穿白恤衫西褲，女生多以白色直身百摺裙配不同顏色的腰帶，或白色上衣配其他顏色的下身裙和校徽作辨別。那個時候，主要是「老牌」名校對校服特別講究，老字號的學校有學生質數保證，為要顯示其與眾不同，有特色的校服就是最好的精英教育標記。其中真光在當時硬性規定學生必須穿著特別染製的淺藍色長衫作校服，與其他學校作區別。家長都希望子女入讀精英學校，以成為社會上層的一份子，令生活有所保障。在香港，精英表徵着一種中產價值觀——有教養，當中指的除了要懂一套社交禮儀，還包括英語水準高（現在還要懂普通話，最好還懂其他語言），公開考試成績好，有資格接受專上教育（最好是入讀香港大學或香港中文大學）成為知識份子，在社會有機會工作於管理層和擁有自己的物業。有沒有機會接受精英教育不重要，最重要是社會大多數都認同了這種中產價值觀，而依循這種價值生活。縱使現實社會大多數也不是中產人士，但最重要的是大家都套用這種價值而自我中產化。這樣便可保持現有的社會秩序以至社會結構，那社會的上層便可保持其統治地位，不會被動搖。

眾所周知，精英教育只是社會上小部分人能享有，但「擁有它就能締造美好將來」只是一種虛假意識，亦帶給香港不少負面影響。多少家長和子女為進身精英行列，在課餘時間不斷補習和進修？又有多少未能達到中產價值的成年人為此付出大量金錢或時間？社會上不同階層的人都以同樣的價值觀量度自己和他人，又會造成多少社會的排斥？大家用同樣的價值生活，是否會錯過了世界上也很有價值的事物？利用校服分別學校不同級數，只不過是社會上另一種的階級細分法，如讀真光的學生較讀新法書院的學生有教養；英華中學的學生又較真光好，這是學生進入社會前便得體現的現實，以貌取人的現實。把學校的傳統集中在一件長衫上，實在把教育在消費社會中推向商品化的品牌消費，讓有資格消費的顧客作瀏覽和商品慕拜。長衫校服背後沒有隱藏學校理念，只是神話言談將之神秘化（mystify）。我曾是學生，我經驗過也受惠於真光良好的西方教會教育傳統的

精神，但這些精神非長衫這個形式的神話所能包含的，兩者應該分開來討論。

參考書目：

1. 恩特維斯特爾，Joanne and Wilson, Elizabeth (eds.) (2001), *Body Dressing*, Oxford: Berg.
2. Baker, Kathleen E. (1996) *Change and Continuity: A History of St. Stephen's Girls' College, Hong Kong, 1906-1996*, Hong Kong: St. Stephen's Girls' College
3. Lesko, Nancy (1988), *Symbolizing Society: Stories, Rites and Structure in a Catholic High School*, New York: The Falmer
4. Mc Carthy, E. Doyle (1996), *The New Sociology of knowledge, London and N.Y.: Routledge*
5. Sheung Ching Lau, Helen (1983), Thesis (Ph.D.), University of Connecticut, -- *An Analysis of Contemporary Women's Education in the Crown Colony of Hong Kong: A Study of Educational Opportunities for Women*, Michigan: University Microfilms International
6. 王蕾，代小琳 (2004)，《霓裳神話：媒體服飾話語研究》，北京：中央編譯
7. 張愛玲 (2000)，《張愛玲作品精選》，吉林：新華
8. 保羅·富塞爾 (2005) 《品味制服》，北京：三聯
9. 吳昊 (2001)，《老香港·歲月留情》，香港：次文化
10. 高小康 (2003)，《時尚與形象文化》，天津：百花文藝
11. 唐宇冰 (編) (2006)，《女性服飾文化與形象設計》，北京：中國社會科學
12. 梁文儀 (編) (2005)，《留芳頌》，香港：香港真光中學
13. 梁家麟 (編) (2002) 《菁莪樂育我真光：真光創校一百三十年校史》，香港：香港及九龍真光中學校董會

14. 梁濤（編），魯金（著）（1991），《港人生活望後鏡》，香港：三聯
15. 崔時英（2004），《理性的儀式：文化、協調與共同認知》，台北：桂冠
16. 盧燕貞（1989），《中國近代女子教育史》，台北：文史哲
17. 廖炳惠（2003），《關鍵詞 200》，台北：麥田
18. 葉國全（編）（1991）《歲月留情：九龍真光中學金禧校慶歷史圖說（1949-1999）》香港：九龍真光中學
19. （1991），《聖保羅男女中學七十五週年校慶紀念特刊》香港：聖保羅男女中學校友會
20. （1962-1963; 1966-1967; 1969; 1971-1973; 1976; 1978; 1980; 1982）《香港真光中學校刊》香港：香港真光中學
21. 香港真光中學網頁：<http://www.tlmshk.edu.hk...15/11/06>
22. 香港口述歷史檔案網頁：學校故事 <http://www.hku.hk/sociodep/oralhistory/2/2.2.3.0.html...20/01/07>
23. 電子明周網頁：香港校服百年演變史 <http://www.mingpaoweekly.com/htm/1981...21/11/06>
24. 嶺南大學文化研究系網上期刊第三期關鍵詞，（賴俊雄，2005）《傅柯的規訓與懲罰》 http://www.ln.edu.hk/mcsln/key_concept_intro.htm...20/01/07
25. 女性網，《旗袍維繫香港女校百年情》，<http://woman.zaobao.com/pages2/woman...html...15/11/06>
26. <http://www.pclady.com.cn/dress/ssxf/0602/72103.html...17/01/07>